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AR FILM GROUP LIMITED

中國星電影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建議特別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董事宣佈，本公司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建議派發特別股息不少於每股股份0.12港元。本公司將就建議特別股息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中國星電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向股東按比例分派現金股息。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釐定獲派不少於每股股份0.12港元之建議特別股息之資格，茲通告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獲派建議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就分派建議特別股息而言之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星期一)。買賣連權股份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星期三)。除權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星期四)開始買賣。待股東於

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特別股息、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股本重組完成後，建議特別股息之現金支票預期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之營業日寄發予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建議特別股息派發日期詳情之進一步公佈將於稍後刊發。

股東應注意，分派建議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特別股息、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股本重組完成(可能或未必成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倘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彼等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星電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黎學廉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及王志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羅耀生先生及趙仲明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golife.com.hk>。